

天河区人民政府石牌街道办事处 201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天河区人民政府石牌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第三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天河区人民政府石牌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天河区人民政府石牌街道办事处职能简述

（一）在区委、区人民政府领导下，宣传、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市、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开展街辖区内的居民工作、社区服务、社会管理和城市管理工作。

（二）负责协调组织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人民调解、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受有关职能部门委托，负责流动人员暂住登记、信息收集、报送及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等管理和服务工作；依法制定和实施辖区突发性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方案；协调和管理涉农事务。

（三）收集辖区内居民反映的问题，受理和办复社区及社区居民来信来访，及时向上级人民政府反映辖区内居民和单位的意见及要求，组织、协助或督促有关部门解决。

（四）执行上级人民政府发布的城市管理的决定、命令、指示；负责辖区内居民区、内街巷的环境卫生和环境整治工作，组织督促辖区内的单位和居民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维护辖区内的城市环境和城市秩序，指挥街城管执法队对辖区内市容环境卫生、城市绿化、城乡规划、市政、环境保护等方面的违法行为，行使行政处罚权；负责本辖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具体工作，协助区有关职能部门查处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行为；对违反消防安全、食品安全、市场管理等规

定的行为，应当劝阻，对于拒绝改正的，应当及时告知有关部门处理；协助有关部门依法监督辖区内物业管理企业开展物业管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处理物业管理企业与业主委员会、业主委员会与业主、业主与业主之间的矛盾和投诉。

（五）根据市、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制定社区服务发展规划，建立健全社区服务设施，合理配置社区服务资源，适应社区居民多层次的服务需求；组织社区义务工作者队伍，动员和引导单位和居民兴办社区服务事业，开展便民利民的系列服务；负责组织和引导社区教育、科普、文化、体育、卫生等工作。

（六）依法支持、指导和帮助居民委员会开展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其他工作；依法协助民政部门开展居民委员会的选举工作；依法保障居民委员会在居民区的自治权利，协助区人民政府为居民委员会的正常办公提供必要条件。

（七）负责本辖区内人口与计划生育的管理工作，对本辖区内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居民委员会的人口与计划生育管理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

（八）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社会救助、社会保障、社会福利、劳动就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等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民政事务、兵役和民兵事务、复转军人安置、人民防空事务、侨台事务、民族宗教事务、拥军优属、人口普查、基层统计、法制宣传、劳动用工监控、社会保险、抢险救灾、殡葬改革、青少年教育、禁毒、扫黄打非、刑释解教人员帮

教等工作，如发现问题，街道办事处应当及时告知有关部门处理。

（九）协助有关部门做好交通安全、防汛、防风、防震、防灾、打假、打私及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工作职责。

（十）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以及上级人民政府依法赋予的其他居民工作、社区服务、社会管理和城市管理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天河区人民政府石牌街道办事处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5 个，其中：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2 个、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3 个。纳入天河区人民政府石牌街道办事处 2013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天河区石牌街道办事处	行政单位
2	天河区石牌街社区服务中心	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3	天河区石牌街文化站	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4	天河区石牌街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中心	经费自筹事业单位
5	天河区石牌街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站	经费自筹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天河区石牌街道办事处总编制人数 57 人，其中：行政编制 42 人，事业编制 15 人；在职实有人数 52 人，比上年增加 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1 人；离退休人员 25 人，比上年增加 1 人，其中退休 1 人。

另外，编外人员（合同工、长期聘用人员等）538 人。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石牌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	1	6393.25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	1962.03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二、外交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	33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五、教育	34	18.50
四、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	35	
五、附属单位缴款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6	43.93
六、其他收入	8	776.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7	489.20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9	766.32	九、医疗卫生	38	
非本级财政拨款	10		十、节能环保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40	4320.30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4	
	16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5	
	17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310.01
	20		二十、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49	
	21		二十一、储备事务支出	50	
	22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7169.28	本年支出合计	5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7143.97
上年结转和结余	27	2401.9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2427.23
	28			57	
合计	29	9571.20	合计	58	9571.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5 行=（1+3+4+6+7+8）行；29 行=（25+26+27）行；54 行=（30+31+...52）行；58 行=（54+55+56）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石牌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政府性基金		合计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其中：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7169.28	6393.25							776.03	766.32	
201一般公共服务				2127.80	1361.48							766.32	766.32	
20101人大事务				42.20	42.20									
201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20	42.20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49.02	982.70							766.32	766.32	
2010301行政运行				684.71	684.71									
2010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4.31	297.99							766.32	766.32	
20112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336.58	336.58									
2011299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36.58	336.58									
205教育				18.50	18.50									
20599其他教育支出				18.50	18.50									
2059999其他教育支出				18.50	18.50									
207文化体育与传媒				43.93	43.93									
20701文化				43.93	43.93									
2070109群众文化				43.93	43.93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				489.20	489.20									
20802民政管理事务				273.18	273.18									
2080208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73.18	273.18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6.02	216.02									
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7.19	207.19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8.83	8.83									
212城乡社区事务				4179.83	4170.12							9.71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23.99	3114.28							9.71		
2120104城管执法				265.84	265.84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858.15	2848.44							9.71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49.28	949.28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49.28	949.28									
21299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06.56	106.56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06.56	106.56									
221住房保障支出				310.01	310.01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10.01	310.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39.96	139.96									
2210203购房补贴				170.05	170.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2+4+5+7+8+9）栏；2 栏≥3 栏；5 栏≥6 栏；9 栏≥（10+11）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石牌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7143. 97	1235. 26				5908. 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962. 03	684. 71				1277. 32				
20101			人大事务	42. 20					42. 2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 20					42. 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83. 24	684. 71				898. 53				
2010301			行政运行	684. 71	684. 7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8. 53					898. 53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336. 58					336. 58				
2011299			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36. 58					336. 58				
205			教育	18. 50					18. 5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8. 50					18. 5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8. 50					18. 5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	43. 93	3. 93				40. 00				
20701			文化	43. 93	3. 93				40. 00				
2070109			群众文化	43. 93	3. 93				4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489. 20	216. 02				273. 1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73. 18					273. 18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73. 18					273. 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6. 02	216. 0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7. 19	207. 1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 83	8. 83								
212			城乡社区事务	4320. 30	20. 58				4299. 7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64. 45	20. 58				3243. 87				
2120104			城管执法	265. 84					265. 8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998. 61	20. 58				2978. 0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49. 28					949. 2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49. 28					949. 2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06. 56					106. 5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06. 56					106. 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 01	310. 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 01	310. 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 96	139. 96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 05	170. 05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2+6+7+8+9） 栏； 2 栏 $\geqslant$ （3+4+5） 栏。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石牌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度决算数			2013 年度决算数			2013 年度决算比 2012 年度决算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6250.60	1267.33	4983.27	6543.42	1235.26	5308.16	292.82	4.68%	-32.07	-2.53%	324.89	6.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457.72	698.80	758.92	1361.48	684.71	676.77	-96.24	-6.6%	-14.09	-2.02%	-82.15	-10.82%					
20101			人大事务		9.20		9.20	42.20		42.20	33.00	358.7%			33.00	358.7%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0		9.20	42.20		42.20	33.00	358.7%			33.00	358.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18.52	698.80	419.72	982.70	684.71	297.99	-135.82	-12.14%	-14.09	-2.02%	-121.73	-29%					
2010301			行政运行		698.80	698.80		684.71	684.71		-14.09	-2.02%	-14.09	-2.0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9.71		419.71	297.99		297.99	-121.72	-29%			-121.73	-29%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330.00		330	336.58		336.58	6.58	1.99%			6.57	1.99%					
2011299			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30.00		330	336.58		336.58	6.58	1.99%			6.57	1.99%					
205			教育					18.50		18.50	18.50	100%			18.50	1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8.50		18.50	18.50	100%			18.50	1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8.50		18.50	18.50	100%			18.50	1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		43.36	3.36	40.00	43.93	3.93	40.00	0.57	1.32%	0.57	17.04%	0	0					
20701			文化		43.36	3.36	40.00	43.93	3.93	40.00	0.57	1.32%	0.57	17.04%	0	0					
2070109			群众文化		43.36	3.36	40.00	43.93	3.93	40.00	0.57	1.32%	0.57	17.04%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240.41	200.41	40.00	489.20	216.02	273.18	248.79	103.48%	15.60	7.79%	233.17	582.9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0.00		40.00	273.18		273.18	233.18	582.94%			233.17	582.94%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40.00		40.00	273.18		273.18	233.18	582.94%			233.17	582.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0.41	200.41		216.02	216.02		15.61	7.79%	15.60	7.7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52	194.52		207.19	207.19		12.68	6.51%	12.67	6.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9	5.89		8.83	8.83		2.94	49.83%	2.93	49.83%							
212			城乡社区事务		4169.96	25.61	4144.35	4320.30	20.58	4299.72	150.34	3.6%	-5.03	-19.67%	155.37	3.7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53.22	25.61	3327.61	3264.45	20.58	3243.87	-88.77	-2.65%	-5.03	-19.67%	-83.73	-2.52%					
2120104			城管执法		326.96	8.00	318.96	265.84		265.84	-61.12	-18.69%	-8.00	-100%	-53.11	-16.6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26.26	17.61	3008.64	2998.61	20.58	2978.03	-27.65	-0.91%	2.96	16.82%	-30.61	-1.0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76.50		676.50	949.28		949.28	272.78	40.32%			272.77	40.3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76.50		676.50	949.28		949.28	272.78	40.32%			272.77	40.3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40.23		140.23	106.56		106.56	-33.67	-24.01%			-33.67	-24.0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40.23		140.23	106.56		106.56	-33.67	-24.01%			-33.67	-24.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9.13	339.13		310.01	310.01		-29.12	-8.59%	-29.12	-8.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9.13	339.13		310.01	310.01		-29.12	-8.59%	-29.12	-8.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55	134.55		139.96	139.96		5.41	4.02%	5.40	4.02%							
2210203			购房补贴		204.58	204.58		170.05	170.05		-34.53	-16.88%	-34.53	-16.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4 栏=（5+6）栏；7 栏=（4-1）栏；9 栏=（5-2）栏；11 栏=（6-3）栏。

表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石牌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六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石牌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小计	已缴国库	应缴未缴国库	小计	已缴财政专户	未缴财政专户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1197.46	1190.62	1190.62		6.84	6.84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2							
二、专项收入	3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	1050.35	1050.35	1050.35				
四、罚没收入	5	0.10	0.10	0.1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	140.17	140.17	140.17				
七、其他收入	8	6.84				6.84	6.84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各行＝（2+5）栏各行；2 栏各行＝（3+4）栏各行；5 栏各行＝（6+7）栏各行；各栏合计＝（2+3+…+8）行各栏。

表七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石牌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019.23	1019.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	684.71	684.7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84.71	684.71	
2010301			行政运行	684.71	684.71	
2010301			基本支出	586.58	586.58	
2010301			基本支出	41.92	41.92	
2010301			基本支出	4.72	4.72	
2010301			基本支出	51.48	51.48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	3.93	3.93	
20701			文化	3.93	3.93	
2070109			群众文化	3.93	3.93	
2070109			基本支出	3.93	3.93	
212			城乡社区事务	20.57	20.5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57	20.5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57	20.57	
2120199			基本支出	20.57	20.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01	310.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01	310.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96	139.96	
2210201			基本支出	139.96	139.96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05	170.05	
2210203			基本支出	170.05	170.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 栏=（2+3）栏。

表八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石牌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小计	其中：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 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29	16.39				16.39	4.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6.8	3.02				3.02	3.78		
20101	人大事务		0.18						0.18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8						0.1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32	1.72				1.72	3.6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2	1.72				1.72	3.60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30	1.30				1.30			
2011299	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0	1.30				1.30			
212	城乡社区事务		14.49	13.37				13.37	1.1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49	13.37				13.37	1.12		
2120104	城管执法		0.27	0.27				0.2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22	13.10				13.10	1.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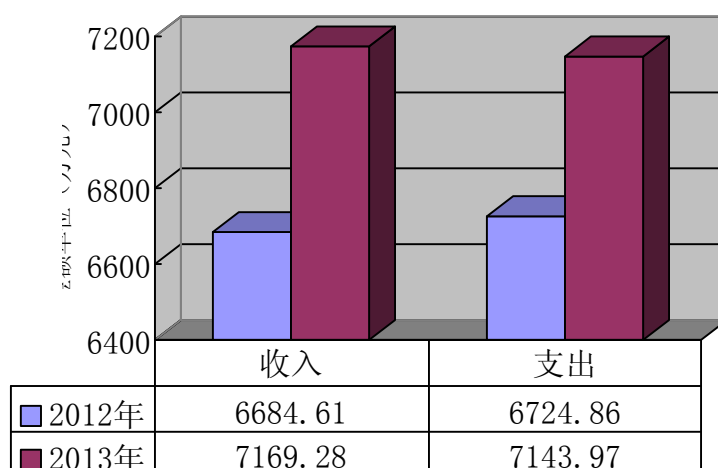
1 栏=（2+7）栏；2 栏=（3+4+5+6）栏。

第三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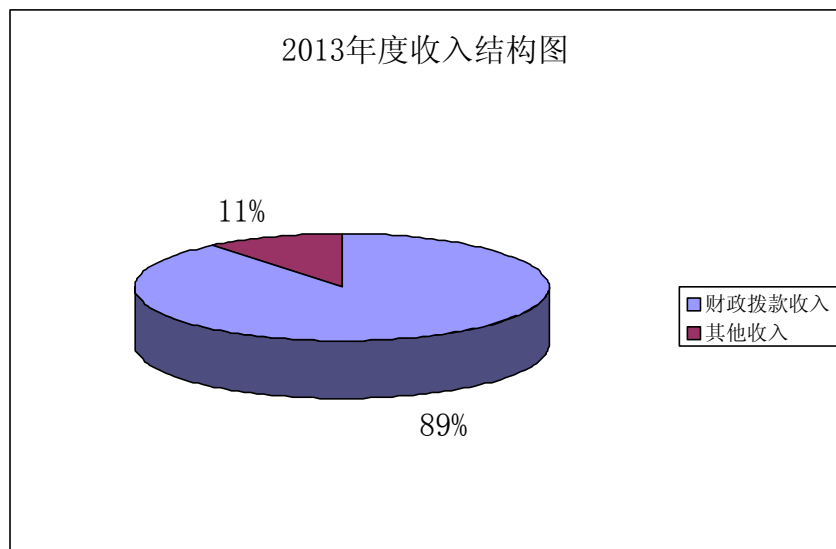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总计7,169.28万元，支出总计7,143.97万元。与2012年相比，收入增加484.67万元，增长7.25%；支出增加419.11万元，增长6.23%。主要原因：根据上级部门相关工作要求，增加工作经费。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等。

2012年度与2013年度收入支出对比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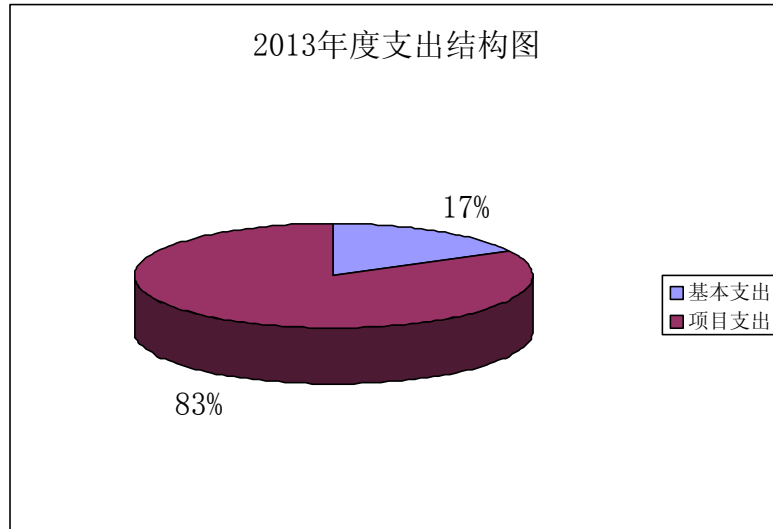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合计7,169.2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393.25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89.18%；**其他收入**776.03万元，占10.8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支出合计7,143.97万元。**基本支出**1,235.2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7.29%。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57.74万元，用于52个在职职工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51.48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26.04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包括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项目支出5,908.7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2.71%；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543.4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1.59%。与2012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92.82万元，增长4.68%。主要原因：根据上级部门相关工作要求，增加工作经费。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等。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类）1361.48万元，占本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20.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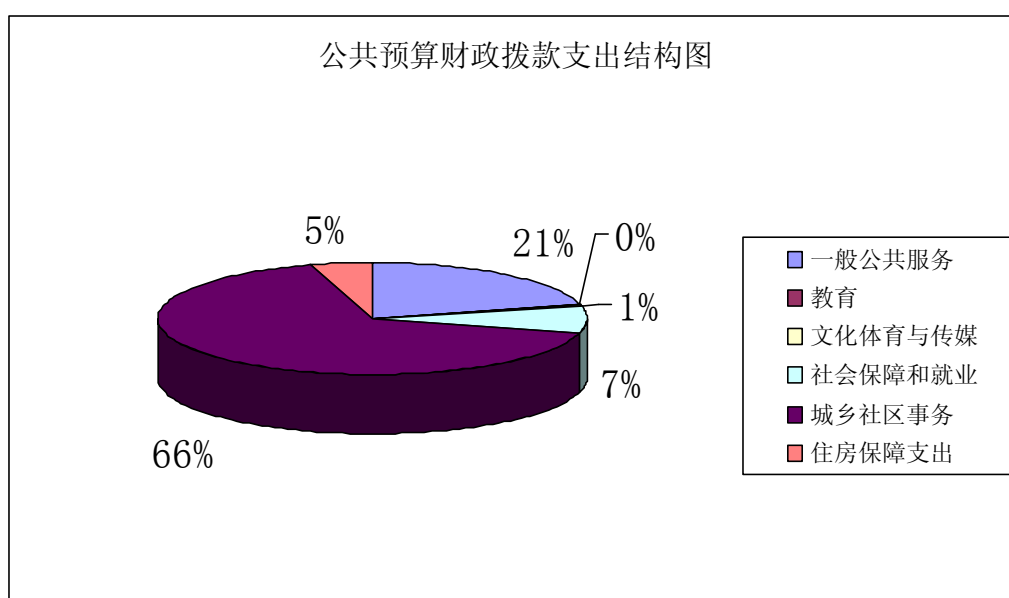
2、教育（类）18.5万元，占本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0.28%；

3、文化体育与传媒（类）43.93万元，占本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0.67%；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489.20万元，占本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7.48%；

5、城乡社区事务（类）4,320.30万元，占本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66.03%；

6、住房保障支出（类）310.01万元，占本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4.73%；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42.2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街道人大工委工作。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684.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56%，主要用于单位工资福利及日常公用支出等基本支出。决算数少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关于厉行节约各项要求，经费有所节约。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97.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3%，主要用于街道专项业务费、关工委业务经费、社区禁毒人员经费、外国人工作室经费、办公用房租金、综治中心专项经费、政府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等。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和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336.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15%，主要用于计划生育工作。决算数少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关于厉行节约各项要求，经费有所节约。

2、教育

教育（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18.5

万元，主要用于专项工作业务培训。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3、文化体育与传媒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43.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文化站工作人员工资、文化体育工作。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273.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36%，主要用于家庭综合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服务、社区党风廉政监察站经费和村改制公司党风廉政监察站经费。决算数少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关于厉行节约各项要求，经费有所节约。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7.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09%，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决算数少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根据实际情况据实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8.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5、城乡社区事务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

（项） 265.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城管工作。包括城管执法队履行职能、维持日常运转的支出、辅助队员工资、津贴、社会保险、办公水电费、办案费等。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2,998.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9%，主要用于社区居委、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中心工作。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49.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环卫保洁工作。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城乡社区事务（类）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项） 106.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28%，主要用于经营性收入管理。决算数少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根据实际情况据实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139.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97%，主要用于单位按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决算数少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根据实际情况据实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170.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57%，主要用于单位按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购房补贴。决算数少于年初预算数主

要是根据实际情况据实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1,197.46万元，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1,050.35万元，占87.71%；罚没收入0.1万元，占0.01%；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140.18万元，占11.71%；其他收入6.84万元，占0.57%。纳入预算管理1,197.46万元。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2013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1,019.23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15.58%。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3 年，天河区人民政府石牌街道办事处（含：天河区石牌街道办事处、天河区石牌街社区服务中心、天河区石牌街文化站、天河区石牌街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中心、天河区石牌街环境卫生管理站）共 5 个单位、590 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6.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8.07 万元，下降 32.99%。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小 8 万元，下降 100%；公务接待费减小 0.07 万元，下降 0.43%。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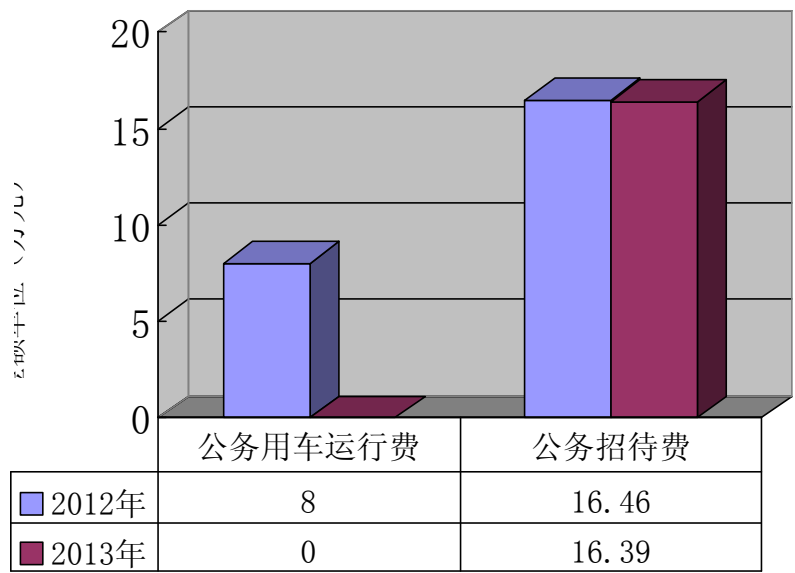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0 元。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 16.39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包括国内公务接待费用和外宾接待费用。国内公务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外宾接待费用主要指接待国外、境外来宾发生的费用。公务接待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00%，比上年减少 0.07 万元，下降 0.4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执行区政府《印发天河区关于厉行节约的若干规定的通知》（穗天府办〔2012〕39 号）的要求，简化公务接待形式，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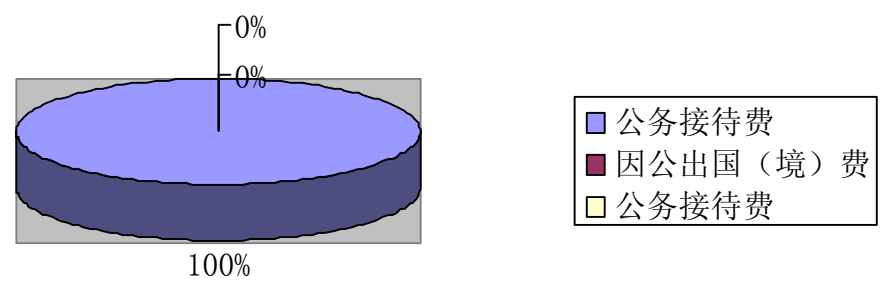
开支内容包括：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6.39 万元。主要用于来宾住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

2012 年度与 2013 年度“三公”经费对比图



2013年度“三公”经费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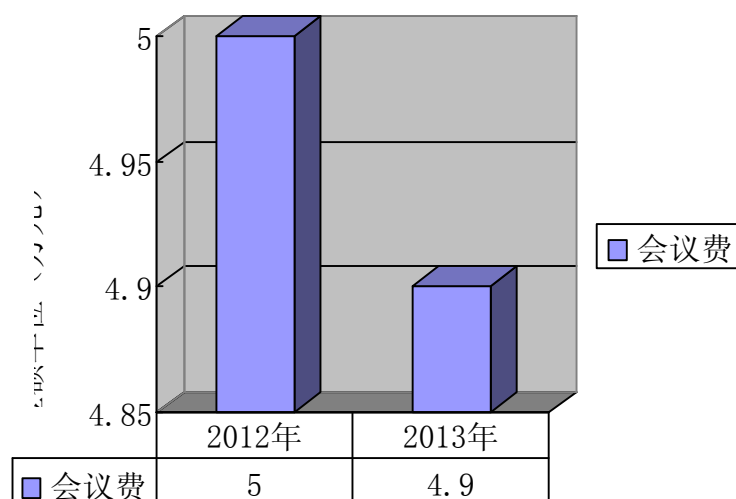
（四）会议费决算 4.9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0.1 万元，下降 2%。下降的主要原

因是：认真贯彻执行区政府《印发天河区关于厉行节约的若干规定的通知》的要求，简化会议形式，严格控制会议费的支出。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主要有：

序号	会议名称	参会人数	会期	支出金额
1	归侨侨眷代表大会	33 人	2012 年 12 月 28 日	0.63 万元
2	三防工作会议	80 人	2013 年 4 月 27 日	2.97 万元
3	人大工作阶段性总结联组工作	14 人	2013 年 10 月 12 日	0.18 万元
4	打私打假工作会议	45 人	2013 年 10 月 23 日	1.12 万元

2012 年与 2013 年会议费对比图



2013 年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石牌街道办事处车补费用共支出 41.93 万元，比 2012 年增加 1.99 万元，增长 4.98%，主要由于街道人员的正常变动。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一、主要职责

(一) 石牌街道党工委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组织实施上级党组织的决议，讨论决定本街道的社区建议、精神文明建设、维护稳定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方面的重大事项，对街辖范围内的地方性、群众性、公益性、社会性的工作负全面责任。

2、领导本街下属单位、街城管执法队、居民委员会、村改制公司以及各类无主管企业、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团体等单位党的工作；组织、指导辖区内其他单位的党组织和党员参与社区建设；对离职、失业和流动党员实行属地管理；对区职能部门派驻的社区管理和服务机构党的工作实行双重领导。

3、领导街道、社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

4、领导街道办事处，支持其依法独立行使各项行政管理职权。

5、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本街道干部的教育、培养、任免、考核和监督工作；负责对社区居委会专职人员、村改制公司工作人员的教育和管理，对区派驻街道机构负责人的奖励、任免提出意见和建议。

6、负责党风和廉政建设，组织开展党纪、政纪教育，对违法、违纪案件进行查处。

7、领导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组织，支持其按各自章程开展工作；宣传和贯彻党的统一战线政策,做好党的统一战线工作。

8、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石牌街道办事处主要职责

1、在区人民政府领导下，宣传、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市、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开展街辖区内的居民工作、社区服务、社会管理和城市管理工作。

2、负责协调组织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人民调解、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受有关职能部门委托，负责流动人员暂住登记、信息收集、报送及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等管理和服务工作；依法制定和实施辖区突发性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方案；协调和管理涉农事务。

3、收集辖区内居民反映的问题，受理和办复社区及社区居民来信来访，及时向上级人民政府反映辖区内居民和单位的意见及要求，组织、协助或督促有关部门解决。

4、执行上级人民政府发布的城市管理的决定、命令、指示；负责辖区内居民区、内街巷的环境卫生和环境整治工作，组织督促辖区内的单位和居民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维护辖区内的城市环境和城市秩序，指挥街城管执法队对辖区内市容环境卫生、城市绿化、城乡规划、市政、环境保护等方面的违法行为，行使行政处罚权；负责本辖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具体工作，协助区有关职能部门查处违反安全生产法

律法规的行为；对违反消防安全、食品安全、市场管理等规定的行为，应当劝阻，对于拒绝改正的，应当及时告知有关部门处理；协助有关部门依法监督辖区内物业管理企业开展物业管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处理物业管理企业与业主委员会、业主委员会与业主、业主与业主之间的矛盾和投诉。

5、根据市、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制定社区服务发展规划，建立健全社区服务设施，合理配置社区服务资源，适应社区居民多层次的服务需求；组织社区义务工作者队伍，动员和引导单位和居民兴办社区服务事业，开展便民利民的系列服务；负责组织和引导社区教育、科普、文化、体育、卫生等工作。

6、依法支持、指导和帮助居民委员会开展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其他工作；依法协助民政部门开展居民委员会的选举工作；依法保障居民委员会在居民区的自治权利，协助区人民政府为居民委员会的正常办公提供必要条件。

7、负责本辖区内人口与计划生育的管理工作，对本辖区内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居民委员会、村改制公司的人口与计划生育管理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

8、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社会救助、社会保障、社会福利、劳动就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等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民政事务、兵役和民兵事务、复转军人安置、人民防空事务、侨台事务、民族宗教事务、拥军优属、人口普查、基层统计、

法制宣传、劳动用工监控、社会保险、抢险救灾、殡葬改革、青少年教育、禁毒、扫黄打非、刑释解教人员帮教等工作，如发现问题，街道办事处应当及时告知有关部门处理。

9、协助有关部门做好交通安全、防汛、防风、防震、防灾、打假、打私及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工作职责。

10、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以及上级人民政府依法赋予的其他居民工作、社区服务、社会管理和城市管理职责。

二、工作完成情况

· **城区管理及环卫建设** · 2013 年，石牌街认真开展爱国卫生清洁活动、广州爱国卫生月以及世界无烟日等主题宣传活动，大力宣传卫生、健康知识；全面加强市容保洁工作，及时处理垃圾收集点和路面的垃圾，确保市容环境面貌整洁干净，共清理卫生死角 320 处，清运无主装修垃圾 135 余吨，清除各类乱张贴广告 103545 张（处），清运生活垃圾 2 万余吨；实行城市执法分片管理，将辖区分南北两大片区七个分片区。通过“创文”、“创二星”、“城管综合提升”迎检工作。全年共整治“六乱”2300 宗，拆除违法户外广告 1631 平方米。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开展 IT 市场专项打假、“地沟油”专项整治。继续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开展“垃圾分类全民行动日”，继续完善已实施分类的芳草园社区、华师大高教新村、穗园社区、华标社区等 34 个厨余垃圾产出点的基础设施。是年 4 月，石牌街穗园社区作为天河区垃圾分类处理工作现场会的一个参观点，接受其他街道的观摩学习。通

过广州市首批生活垃圾分类合格社区检查，辖内华标社区成绩 96.4 分，排名第一，穗园社区、芳草园社区也位居前列。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2013 年，石牌街建立高校联动、机团单位联动、联合整治、人大代表参与平安创建工作、联动调解、诚信经营、外管工作七大机制，提升石牌防控稳控水平。强化科技防控手段，在帝景苑小区、绿荷居委和朝阳居委安装智能门禁系统；升级改造商企内部监控系统。增聘 30 名保安组成巡逻队。在“百脑汇”电脑城设置“平安商圈”综合服务中心，制定“平安商厦”、“平安商户”、“平安酒店”标准。是年 11 月，天河路“平安商圈”创建工作推进会在百脑汇电脑城门前广场举行。做好人民内部矛盾排查调处工作，元旦、春节、“两会”、清明期间开展人民内部矛盾纠纷专项排查调处活动 4 次，及时掌握辖内纠纷苗头，排查纠纷隐患。全年共排查和调处了金润大厦车库物业、瑞安创逸拖欠工程款、华侨医院医患、中山三院医患、龙口西兰州拉面争地盘、石牌西中原和金桥合同期满清场增加租金、石牌村室内装修高空坠落死亡等重大群体性纠纷 8 宗。社区调委会调解各类民间纠纷 71 宗，调解率达 100%，调解成功率达 95% 以上。石牌街派出所共立刑事案件 235 宗，破获 216 宗，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 980 名。刑事案件与治安案件呈现下降趋势，较 2012 年下降 25.7%。**石牌街单体楼安装智能门禁系统治安成效显著**。石牌街辖内石牌村周边大型电脑市场、综合商场林立，村内有出租屋共 5.64 万多套，流动人口达 12 万

多人，治安刑事警情占了全街道的 1/4，特别是入屋盗窃案件高发，排全区各城中村前列，2012 年村内发生入室盗窃案件 156 宗，更是占了石牌地区入室盗窃警情的 72%。为有效改善石牌村的治安状况，街党工委、办事处决定在全街开展出租屋安装智能门禁系统试点，在石牌村朝阳、绿荷社区辖内两个试点各选取 100 栋出租屋安装智能门禁系统，分别于 2013 年 5 月、6 月完成。智能门禁系统试点推行后，200 栋出租屋楼至今未发生过一宗刑事案件，社会治安成效显著。其成效主要表现在：一是智能门禁卡实名登记，居民凭卡出入，极大地提高了居民的办证率；二是随着办证率的提高，流动人口的信息采集率也大幅度提高，实现了对人口的动态管理；三是智能门禁系统数据与公安系统联网，既方便居住人员的出入，也便于公安部门加强监控工作，智能门禁的自动比对及双向限制出入功能，极大地提高了公安部门的破案率；四是治安状况持续好转，居民安全感和幸福指数大幅提升。有数据显示，自石牌村试点安装门禁联网系统后至年底，200 栋出租屋楼未发生过一宗刑事案件，入屋盗窃警情较 2012 年下降 20.1%。

· **出租屋管理** · 严格按照“不漏一户、不漏一人，应采尽采、应录尽录”的原则和交换册制度，认真开展流动人口和出租屋信息采集工作。2013 年，石牌街累计登记出租屋 4452 栋，58627 套，流动人员 12.62 万人；完成新开征户 1610 户，全年共代征出租屋综合税 5638 万元，同比增长 20%；采

集流动人员信息 106121 条，注销流动人员 94835 条，流动人口信息采集率和准确率分别达到了 95%以上。针对辖区流动人员密集、出租屋众多的现状，开展违规出租屋整治行动 19 次，出动整治力量 215 人次。协助相关的职能部门开展各项整治行动 128 多次，清查出租屋 58927 套，派发 30000 份宣传资料，出动有关工作人员 2191 人次，协助职能部门查处案件共 108 宗，其中协助工商部门捣毁制假售假窝点 8 宗，配合民警和派出所破获大大小小刑拘、治安 78 宗，严抓村内黄赌毒现象共计 24 宗，并在日常的巡查过程中，及时发现、告知公安部门、协助抓获网上在逃嫌疑人 11 人。

· **司法行政服务** · 2013 年，石牌街举办各类法律咨询 8 次，举办各类法制讲座 19 场，出刊法制宣传栏 275 期，印发各类法制宣传资料 13.1 万份，法律“四进”深入民心；与广东伯方律师事务所一起担任辖内 7 所中小学校 11 个校区的法律顾问，担任 113 中学的法制副校长，大力开展青少年普法活动，为学校提供法律服务，以案说法，给学生敲响法制警钟。组织了全街干部、职工、居委干部、出租屋协管员和法制宣传骨干学法、考试。对在册的社区矫正人员制定切实可行的矫正方案，开展法律辅导和转化教育，对在册的刑释解教人员定期跟踪教育和过渡性安置帮教。每逢周三全天在石牌东路的街公益服务站，广东伯方律师所的律师义务为群众解答法律咨询，一年来律师参与大型法律咨询活动 8 次，为群众解答法律咨询 87 人次。

· **安全生产与消防** · 2013 年，石牌街继续推进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完善 24 个中网格，134 个小网格，603 个微网格的建设，明确网格长和网格员的职责和任务，建立石牌街消防安全三级应急救援预案。加强“住改仓（商）”消防隐患整治，全年共组织综合整治行动 46 次，整治住改商 1158 间，消除隐患 1230 处，取缔“二合一”、“三合一” 348 间。强化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继续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有 38 家企业通过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认证，有 72 家达标企业使用广州市企业事故隐患自查自报信息系统。5 月份启动了全国安全社区创建活动。

· **人口与计划生育** · 2013 年，石牌街计划生育率控制在 95.6%，完成天河区下达的任务指标，通过省、市、区的考核。全年免费为育龄妇女免费查环查孕 2700 多人次，免费发放避孕套 8 万多只；为 280 多名育龄妇女提供免费的生殖健康普查普治服务；有 66 对新婚夫妻参加免费婚检；有 425 名怀孕妇女参加出生缺陷干预筛查；有 431 对夫妇参加了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为计划生育困难家庭赠送计划生育家庭综合保险 45 份，为 462 位独生子女父母审核发放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利用春节、中秋、国庆等节假日，走访慰问贫困母亲、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家庭和困难家庭，并送上慰问金、慰问品投入近 6 万多元；发挥计生协会作用，为幸福工程捐款 1 万多元。

· **社区建设与服务变革** · 2013 年，石牌街每月 15 日开

展“区人大代表接访群众活动日”、“社区服务日”等活动。以幸福社区创建为契机，通过提升硬件、软件综合水平来增强居民的幸福感：针对辖内居民提出的生活需求加装了各小区内体育路径、儿童游乐设施、休闲桌椅等；同时，大力开展社区活动，加强辖内居民联络，穗园居委建成石牌街第一个智慧党建服务站点，松岗社区开展“快乐夕阳，长者计划”关爱老人服务项目，提高社区文化归属感。5月，龙口花苑、穗园通过区幸福社区评估小组考评，穗园、龙口花苑、松岗、华南师范大学、芳草园5个社区成为市幸福社区创建试点，暨南大学、华标、金田、南大、南苑5个社区成为区幸福社区创建试点，通过市级创建带动区级建设。石牌街东城社区的东城花苑幸福工程项目申请，获区评审小组全票通过。

· **社会服务与民政优抚** · 2013年，石牌街在社区服务中心设立辖区企业联络办公室，开展暖企行动。“政府帮扶+社会帮扶”与“精神帮扶+智力帮扶”相结合，帮扶增城正果镇和平村，石牌街扶贫办被评为广州市北部山区扶贫开发先进单位。开展失业人员各项职业技能培训。落实星光老人计划工作。残疾人家居无障碍通道改造78户。街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第二期服务由启智社工工作服务中心中标，并按计划开展群众服务。2013年石牌慈善分会共计筹集善款23.14万元，对辖内救济户、百岁老人、低收入、特困职工、困难党员、残疾人困难户等共约157人（户）进行慰问，同时发放各类救济物资，共计5.28万元。2013年，石牌家庭综合

服务中心的社区活动和社工服务两手铺开，社区活动涉及全街 13 个社区，主要有“公益星期六”、“南粤幸福活动周”、“2013 朱丹杯少儿围棋赛”等活动项目，参加活动 16514 人次，受到辖内居民的肯定和支持；社工服务致力于青少年服务、新广人及就业服务、义工服务、家庭及妇女服务和长者服务五大领域，服务近 30000 人次，取得良好的成效。

· **精神文明建设** · 2013 年，石牌街加强社区公共文明建设，开展创文明主题月、“我们的节日”等主题实践活动。推进“道德讲堂”活动开展，让居民群众在参与中自我教育、自我提高。举办“爱国歌曲大家唱”，“低碳阅读 知识共享”图书交换、换购社区文化活动暨石牌街 4.23 世界读书日书香进家庭活动，“情系雅安，传递爱”社区关爱互助义演等社区文体活动。志愿服务打造品牌项目，借助智慧党建的即时通讯工具以及二维码快捷注册志愿者的功能，吸引大量青年学生加入到志愿服务行列。精心谋划“公益星期六志愿服务”、“石牌公益圈项目”等志愿服务品牌活动，成立石牌东志愿服务队伍，与市团校合作开设志愿者培训学院，实现党员带头、团员支持、群众参与的社区互动局面。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

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